

## 关于新疆前海联合汇盈货币市场基金取消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规则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新疆前海联合汇盈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新疆前海联合汇盈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文件的有关规定，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19年1月22日起取消新疆前海联合汇盈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A类基金份额004699，B类基金份额004700，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规则，具体内容如下：

1. 本基金取消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规则，即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500万份时，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将不再把A类基金份额自动升级为B类基金份额；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低于500万份时，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将不再把B类基金份额自动降级为A类基金份额。

2. 根据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公司有权对新疆前海联合汇盈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份额升降级规则进行调整并予以公告。

3、本公司将在本基金最新一期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对本次规则调整进行相应修订。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qhlhfund.com](http://www.qhlhfund.com)；

(2) 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40-0099（免长途电话费）、0755-82780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九日